

福清市乡村振兴局文件

融乡振〔2022〕11号

关于转发《福建省乡村振兴局转发关于进一步发挥驻村干部作用助推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通知》的通知

各驻村干部：

为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全国、全省驻村帮扶推进会精神，大力支持和鼓励驻村干部在助推产业发展上发挥重要作用，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取得实效，现将《福建省乡村振兴局关于进一步发挥驻村干部作用助推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福建省乡村振兴局文件

闽乡振综〔2022〕30号

福建省乡村振兴局转发关于进一步发挥 驻村干部作用助推产业发展巩固脱贫 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通知

各市、县（区）和平潭综合实验区乡村振兴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全国、全省驻村帮扶推进会精神，大力支持和鼓励驻村干部在助推产业发展上发挥重要作用，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取得实效，现将《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进一步发挥驻村干部作用助推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转发你们，并提出

以下要求，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驻村干部助推产业发展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增强政治自觉，扛起政治责任，切实把驻村干部作为促进乡村产业发展的重要推进力量、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力量、推动农民农村共同富裕的重要带动力量，坚持“产业为基、富民为本”“用育结合、精准服务”“真抓实干、务求实效”原则，加强指导，倾力支持，促进发展，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挥重要作用。

二、突出工作重点。支持驻村干部以深入实施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3212”工程为抓手，对接政策强化资金支持，对接专家人才做实技术服务，对接市场促进产品顺畅销售，培育壮大我省十大乡村特色产业。支持驻村干部发展产业促进就业、拓展渠道扩大就业、创新载体吸纳就业、优化服务保障就业，用心用情服务稳岗就业。支持驻村干部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引导科技人才回乡创业、吸引工商资本下乡投资兴业、发掘在乡能人创业，推进农村创业创新。

三、加强服务保障。推动落实驻点村项目、资金、责任“三捆绑”工作机制，持续加大帮扶力度，在支持产业发展、项目引进、资金投入、信息服务等方面出实招、见实效。强化培训服务，支持驻村干部在助推产业发展中增长才干，提高带农增收能力。做好典型培育，加大宣传推介力度，营造比学赶超氛围。

请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乡村振兴局及时将文件贯彻落

实情况报送我局。联系人：林维；联系方式：0591-87862019、
18650539191；传真：0591-87511782。



(此件依申请公开)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2年7月21日印发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文件

农规发〔2022〕21号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进一步发挥 驻村干部作用助推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 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乡村振兴局：

驻村帮扶工作是我国政治优势、制度优势的具体体现，向重点乡村选派驻村干部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支持驻村干部把发展产业抓得更紧更实、更有成效，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现就有关事项通知

如下。

一、深刻领会精神，增强支持驻村干部助推产业发展的政治自觉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驻村帮扶工作，并对驻村干部助推当地产业发展提出明确要求，既充分肯定了驻村干部在支持当地产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也为做好新阶段驻村帮扶工作指明了方向。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和乡村振兴机构要增强政治自觉，主动扛起责任，把支持驻村干部助推产业发展作为重要任务，加强指导，倾力支持，促进发展。要把驻村干部作为促进乡村产业发展的重要推进力量，发展乡村富民产业，带动农民就业增收。把驻村干部作为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力量，建强村党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把驻村干部作为推动农民农村共同富裕的重要带动力量，沉在乡村、干在一线，带着农民干、帮助农民赚。

二、准确把握要求，支持驻村干部务实推进当地产业发展

把产业发展摆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突出位置，强化指导服务，支持驻村干部推动产业提档升级，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要坚持产业为基、富民为本。引导驻村干部用好现有扶持政策，拓展项目投资渠道，着力培育成长性好、带动力强的产业，让农民就地就业，分享发展红利。坚持用育结合、精准服务。立足派驻村产业发展实际和驻村干部需要，强化业务培训、工作指导和帮扶对接，引导驻村干部有力有序推动当地产业

发展。坚持真抓实干、务求实效。引导驻村干部发挥组织协调、服务帮带、宣传推动作用，与派驻村合力推进产业发展，做到培育一个产业、造福一村百姓，以实实在在的成效赢得村民认可。

三、聚集资源要素，支持驻村干部培育壮大特色产业

发展特色产业是脱贫基础更稳固的重要支撑。要引导驻村干部对接规划选准主导产业，摸清派驻村资源条件、产业现状、市场前景和群众意愿，充分对接县域产业发展相关规划，科学确定主导产业，因地制宜发展“小而精”“特而美”的“一村一品”。对接政策强化资金支持，梳理财政、金融、保险、用地等方面产业扶持政策，建立产业政策对接清单，对接财政衔接补助资金等各类资金，促进产村融合，打造一批特色产业村。对接专家人才做实技术服务，依托科技特派团（员）、产业技术专家组和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帮助驻部干部建立“一个主导产业对接一批产业专家”技术帮扶制度，实现主导产业技术服务全覆盖。通过实施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高素质农民培育等项目，培养一批种养能手和产业带头人。对接市场促进产品顺畅销售，完善派驻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开展农产品商标注册和绿色、有机农产品认证，对接批发市场、流通企业、商超和电商平台等销售渠道，培养一批本土电商营销人才，促进特色农产品线上线下顺畅销售。

四、突出工作重点，支持驻村干部用心用情服务稳岗就业

就业是民生之本，也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根本之策。要引

导驻村干部发展产业促进就业，积极发展农产品加工流通业和乡村休闲旅游等，让在村农民在产业链上稳定就业。拓展渠道扩大就业，引导村民参与高标准农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项目建设，增设村内基础设施管护等公益性岗位，积极发展养老、托幼等生活性服务业，增加本村就业岗位。创新载体吸纳就业，依托资源优势发展一批乡村车间、家庭工场、手工作坊等，引导村民灵活就业。优化服务保障就业，加强外出务工就业指导服务，建立派驻村就业台账，对接相关用工信息平台，协调落实外出务工就业补助等政策。开展各类线上线下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务工就业质量。

五、坚持多措并举，支持驻村干部推进农村创业创新

推动农村创业创新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措施。要引导驻村干部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制作创业政策明白卡，做好创业政策解读，协调落实税费减免、用地保障、创业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等扶持政策，支持有资金积累、技术专长、市场信息和经营头脑的农民工返乡创业。引导科技人才回乡创业，为大中专毕业生、科技人员和退役军人等回乡创业人员，提供项目选择、政策咨询、注册代办等服务，支持应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吸引工商资本下乡投资兴业，协调金融保险、投资担保、科研推广、市场营销等机构与工商资本对接，开发当地特色产业和乡村休闲旅游业。对接“万企兴万村”行动，谋划实施一批产业发展、乡村建设项目。发掘在乡能人创业，发挥田秀才、土专家、乡创客等乡土人才作用，鼓励乡村工匠、文化能人、手工艺人等能工巧匠领办家

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创响一批“小而精”“土而奇”的乡土特色产品品牌。

六、强化培训服务,支持驻村干部在助推产业发展中增长才干

驻村干部助推当地产业发展的过程,也是锤炼意志、提升能力的过程。要支持驻村干部提升促进产业发展的能力,通过业务培训、案例教学、现场观摩等方式,掌握产业发展规律,熟悉产业帮扶政策,了解产品市场信息,提高带农增收能力。培育爱农村爱农民的情怀,通过选树典型、宣传推介、先进引领,引导树立正确的政绩观、事业观,从思想上认同农村,从感情上贴近农民,真心依靠农民、真情关爱农民、真诚服务农民。弘扬求真务实的作风,通过定期听取汇报、加强督促指导、跟踪评估产业成效,引导真抓实干促发展、求真务实兴乡村,让驻村干部在乡村振兴一线历练成长。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组织部。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2022年7月6日印发